

副本

收文編號	收文日期
0282	111. 1. 27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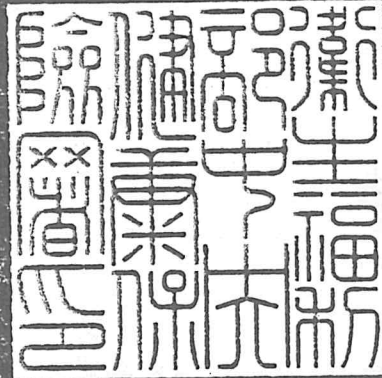
台北市安和路一段29號9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1110771924號
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公告「COVID-19染疫康復者門住診整合醫療計畫」受理申請期限展延至111年2月11日(郵戳為憑)止。

依據：依110年12月13日健保醫字第1100046233號公告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邇來COVID-19疫情升溫，考量染疫康復者門住診整合醫療需求，原公告受理申請期限由111年1月31日展延至111年2月11日止。
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長照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、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(請周知轄區醫院)

署長李伯璋